证券代码：002430　　证券简称：杭氧股份　　公告编号：2014-61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任何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杭州杭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4年12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执行2014年新会计准则并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财政部自2014年1月26日起，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以及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具体准则，自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

2014年6月20日，财政部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在2014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2014年7月23日，财政部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改〈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的决定》，要求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根据前述规定，公司于以上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

2、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3、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自2014年1月26日起修订和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及《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等具体准则规定的起始日期进行执行。其余未变更部分仍采用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其他相关准则及有关规定。

4、变更生效日期

以财政部 2014 年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公司对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属于未予规范的其他权益性投资范围，应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由长期股权投资调整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核算，并对其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调整。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规定，公司将资本公积中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重分类为其他综合收益，并对其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调整。

具体调整事项如下：

1、2014 年9 月30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数	追溯调整前	追溯调整后	调整数
长期股权投资	73,968,312.88	71,865,997.3	-2,102,315.58	124,094,848.06	121,992,532.48	-2,102,315.5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28,055.00	3,730,370.58	2,102,315.58	1,457,280.00	3,559,595.58	2,102,315.58
资本公积	883,560,697.09	883,035,576.87	-525,120.22	750,712,693.53	750,289,184.43	-423,509.10
外币报表则算差额	-6,870,946.61		6,870,946.61	-4,557,499.63		4,557,499.63
其他综合收益		-6,345,826.39	-6,345,826.39		-4,133,990.53	-4,133,990.53

2、2014 年 9 月 30 日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单位：元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数	追溯调整前	追溯调整后	调整数
长期股权投资	2,699,886,138.53	2,698,013,037.65	-1,873,100.88	2,405,679,247.52	2,403,806,146.64	-1,873,100.8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873,100.88	1,873,100.88		1,873,100.88	1,873,100.88

本次调整，仅对上述会计报表科目金额产生影响，对公司 2013 年末及 2014 年 9 月末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和净资产以及 2013 年度及 2014 年前三季度净利润未产生影响。

三、董事会审议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情况

2014 年 12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执行 2014 年新会计准则并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同意公司按照相关要求进行会计政策的变更。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根据财政部于 2014 年陆续颁布或修订的一系列企业会计准则，公司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对涉及的业务核算进行追溯调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3 号：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的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新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更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因此，同意公司按照相关要求进行会计政策的变更。

六、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杭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 年 12 月 18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